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3月19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4、董事长周文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文先生、周武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由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WPR Holdings LLC（以下简称“WPR”）以12,515,948.11万美元（人民币：79,406,181元）对外转让其持有的Wellman PET LLC 100%股权，受让方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周文与自然人孙华直接或间接共同投资设立的

美国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之一周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9日